

记制度,有效地防止和减少了船只或机器被盗等治安事故的发生。1986年11月,成立水上治安联防队,共有队员12人,在派出所的组织指导下开展水上治安巡逻,至次年底共查获赌博16场、缴获赌款1200余元,调处纠纷50起,为维护水上治安发挥了积极作用。80年代中后期,国际鳊苗市场价格暴涨20余倍。鳊汛期,曹娥江下游、钱塘江河口沿岸捕捞者逾万人,人身伤亡事故屡有发生。县局除派员维持现场秩序外,还配合有关主管部门查处违章捕捞和打击鳊苗走私。1988~1989两年中,先后开展大规模的鳊苗捕捞检查29次,查获违反禁渔期规定或擅自增装网具201人(次),处理无证收购和走私30人(次),没收鳊苗2.85公斤,赃款赃物折价7万余元。1989年2月11日,曹娥江上发生一起解放后水上最大的刑事案件,“萧挂2336号”运输船船户邵张夫、邵亚军父子俩被害,船上财物被抢劫。案发后,经县局组织力量侦查,于9月24日破案,将案犯俞××抓获归案,同时带破了总价值为5000余元的水上盗窃案件5起。1990年7月18~19日,配合全国“水网行动”开展打流窜、追逃犯,在全县水系设立卡、点9个,派出巡逻船艇6艘,组织公安干警、联防队员及有关部门人员56人,受检船只358艘、426人(次),查获赃物电瓶4只,查扣可疑船1艘。自1985~1990年的6年中,水上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5起,查获犯罪分子12人;查处治安案件181起,其中治安拘留58人、罚款182人、警告及免于处罚予以训诫96人;调处治安纠纷185起。

### 附:渡船特大翻沉事故

1960年9月10日上午,崧厦公社新联生产队(今三联乡新塘村)88名农民渡过曹娥江收摘棉花。下午1时许下起阵雨,田间无避雨去处,大家衣服全被淋湿,人们三三两两赶到渡口搭船回家。先有18人分两次渡江,约2时半第三次开船时多数人赶

到，拥上渡船，定员 30 人的船上挤了 48 人(含船工)。船工拒绝开船，提议分两批过渡，但大多数人置之不理，有人声称“出了事故自己负责”，只有 5 人从船中回到岸上，43 人仍挤在船上冒险开渡。这时风力渐大，船到江心时阵风约达 7 级左右，终于进水翻沉，43 人全部落水，15 人游泳上岸，8 人被赶来抢救的渔船救起，20 人淹死，其中女 8 人、男 12 人，最小者 15 岁，最大者 56 岁。也有一家数口死于这次事故中。

1977 年 4 月 18 日上午，娥江公社赵家大队第三生产队、杜家大队第三生产队(今娥江乡赵家村、杜家村)的农民去曹娥江对岸种黄豆。10 时 40 分左右收工，大家蜂拥赶至后郭渡口，争先上船，定员 33 人的渡船上挤了 74 人(含船工)。当时江面上刮着五六级西北大风，正巧原来的渡工因病休息，由一个渡运技术不高的青年顶班。上游山水较大，水流较急，船到江心翻沉，74 人全部落水，酿成了淹死 39 人(女 24、男 15)的惨重事故。

## 第五节 扫除社会丑恶现象

### 查 禁 烟 毒

清宣统二年(1910)，绍兴“山会禁烟所”派员到曹娥收缴烟枪。次年，上虞成立“禁烟公所”。民国建立后改为“禁烟处”。民国 17 年(1928)2 月，委托百官维生医院、百官红十字分会附设医院、崧厦济生医院和马家堰永济医院代行饬戒事宜。民国 18 年 6 月统计，戒绝烟瘾的烟民为 82 人。当时政府腐败，禁民不禁官。民国 20 年 1 月 9 日，《上虞声三日报》在《祝巡长也不是好东西》一文中揭露县公安局巡长祝×“素嗜鸦片，兼好赌博，为大庙弄云亭所开烟窟及杨单凡所设赌场之老主顾”，“至廿三日夜间，祝复邀集该局巡长朱××、郑××、周××及宋××等大赌特